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 1%暨回购进展的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0.6 亿元（含 0.6 亿元），不超过人民币 1.2 亿元（含 1.2 亿元）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 元/股（含 12 元/股），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07）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（2023 年 12 月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%的，应当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3 日内予以公告，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 2024 年 2 月 21 日，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3,811,130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.33%。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6.01 元/股，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9.98 元/股，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8,483,043.60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本次回购符合公司的回购方案。

后续，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，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以上事项，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22 日